

加強農村建設

優良技術·新知識·第二階段農地改革



農產品計畫產銷很重要

—— 熊中果 ——

為什麼要辦計畫產銷

農業發展的目的，是有效利用資源，增加生產與消費者的福利。台灣農業發展環境特殊，必需生產技術與產銷制度建立齊頭並進，始能達到目的。

在產銷制度建立方面，由於下列原因，必需推動計畫產銷：

1. 小規模家庭農場議價能力薄弱：台灣每一農戶平均農場面積不到1公頃，由於技術改進成功，農產品的種類衆多，並由於產銷數量價格不能穩定，農民必需多角化經營，始能生存。

88%小規模家庭農場，各有其經營計畫，而台灣的農民組織雖然龐大，但以往未能着重產銷配合問題，若無計畫產銷制度，農民必須聽任衆多商販隨意叫價，議價能力薄弱，所以有人說：「台灣農民只會種，不會賣」。

2. 「淺盤市場」敏感度高，價格波動幅度大：此因農產品的供需彈性原已甚小，而本省國內市場不大，稱為「淺盤市場」，供需數量稍有變動，價格波動幅度更大，常有「菜金菜土」的說法，農民常遭遇季節性過剩損失，若無價格保證制度，就會浪費了有限的寶貴農業資源，也影响了土地利用。

3. 農工商利益分配不均：由於農民的議價能力薄弱，農產價格波動幅度大，使農產品在運銷過程中，農民所獲得的價差較低。尤其是外銷農產品，農民無法了解國外市場行情，農工商業者的利潤無法合理分配，農民利益無法予以保障。

4. 外銷市場盲目競爭：在無秩序運銷制度下，衆多而無組織的大小貿易商，盲目對外報價，相互殺價競爭，使國外農產品進口商，無法自台灣買到一定的品質及穩定的價格。所以在台灣蘆筍、竹筍等罐頭實施計畫生產前，雖然外銷價格已跌到正常價格水準以下，外商仍裹足不前，不敢進口。

計畫產銷的措施概要

農產品的計畫產銷，主要為：(1)訂定一定的生產目標，即生產和加工外銷的數量。(2)由一定的農民和加工或出口商參加經營。(3)農、工商雙方訂立契約或最低的保證價格。(4)自農務生產、集貨、分級、收購、加工、儲運、銷售，均訂有一定的程序。

目前農產品實施計畫產銷約可分為下列幾類：

1. 公營的白糖甘蔗和菸草：實施計畫產銷最早，也最嚴密，台糖公司與公賣局在種植前，根據一定的程序公布保證價格。台糖公司並設置糖業平準基金，全部由外銷價格中提取基金，最高積存數額達70餘億元，對於因國際糖價不穩定的糖業貢獻最大。其中菸草因香煙專賣關係，非經核准不得種植，但與蔗糖相同，農民如不願種植聽其自由。

2. 較嚴緊的鳳梨、洋菇、蘆筍、竹筍罐頭計畫產銷：鳳梨實施最早，其餘相繼實施，有嚴密而完整的計畫產銷辦法，洋菇蘆筍罐頭尚限制罐頭工廠設立。

此4種產品，均由罐頭業者組織聯營公司，統一報價（竹筍暫由小組經辦），這些產品在國內及國外市場均曾造成轟動，後2種至今仍占國際貿易市場的

第1位。鹽董正做照此一路線推動計畫生產。

3.較具彈性的契約產銷：包含番茄罐頭、冷凍毛豆等，此等產品，未訂年度目標及統一聯營報價，而是由一定的廠商，與農會或農民訂立契約生產數量，並按照契約價格收購核對出口。

4.由農民團體統一供應外銷的新鮮蔬菜水果：由農會及合作社統一按契約價格供應出口商，按實績分配出口，包含洋葱、無子西瓜、柑桔等，蜂王漿出口採用類似辦法，香蕉出口已改由青果合作社統一負責產銷。

5.以內銷為主的農產品計畫產銷：包含稻米、大豆、玉米、高粱、牛乳等，由政府訂定保證價格收購，分別交由農會或飼料、植物油、牛乳廠收購加工，作為內銷。

計畫產銷的成效

前面所述的20餘種產品，在近20餘年來，先後推動計畫產銷，由於所推行的辦法不同，目前所遭遇的困難和問題也各異，在此無法予以詳細敘述。但所收的成效則可歸納如下：

1.穩定農產品價格：由於實施了契約或保證價格，使上述20餘種產品的產地、或批發價格，特別是季節性價格因而穩定。

2.調節市場供需：由於產銷數量及價格穩定，以及實施秩序運銷，內外銷市場可以調節，近年重要農產品，從未發生缺供情事，有利於經濟的穩定。

3.保證農民利益：由於價格穩定，農民生產後不愁市場銷路問題，農民利益首先獲得保證。

4.合理分配農工利潤：訂定契約或保證價格，考慮了農工生產成本與利潤，較之未實施計畫生產的產品，農工利潤分配較前合理，洋菇、蘆筍、竹筍罐頭等並可於銷售後，農民仍可獲得部分超額利潤，雖然有時因成本計算及意見不同而有爭執，但較之未實施前改善很多。

由上所述，可知計畫產銷對於農業發展及農民福利的重要性，目前各方對於未實施的產品，紛紛要求保證價格收購，但因政府財力及各該產品市場銷路而無法推動。對於已實施者，正在研擬新的產銷體系或產銷制度改進措施，柑桔、蘆筍等已研擬完成，其餘產品也在分別研擬之中。

酸性稻田施用有機肥料 要防範產生硫化氫毒害

毒害最好的辦法：

1.改善排水：首先應改善排水設施，一方面可以防止硫化氫毒害繼續發生，並可提高肥料效果。

2.施用石灰：稻草、菸草桿埋入稻田充當有機肥料時，應同時施用石灰，可減少硫化氫的發生，減輕稻株受害。

(1)石灰用量：石灰的用量，視土壤酸鹼度的高低而定，例如酸鹼度5.5的土壤，每分地可以使用200公斤消石灰，酸鹼度5.0的土壤每分地使用300公斤。但是砂土應酌量減少，粘土則可以酌量增加。

(2)施用方法：石灰施用方法，應於插秧前10天均勻撒布田間，然後翻犁入土中。如同時施用稻草、菸草桿，最好在插秧前1個月施下較為妥當。

施用石灰後的稻田，下期作是否有必要再繼續施用，應先檢查土壤的酸鹼度而定，如果土壤酸鹼度還在6.0以上，應暫停使用。但要注意改善田間排水，並且於插秧前1個月儘早掩入稻草、菸草桿，以減少水稻受硫化氫毒害產生爛根的現象。

(3)施用石灰種類：使用的石灰，除了消石灰以外，其他碳酸石灰或苦土石灰都可施用，但成本較高。砂質土壤或紅土地區種植菸草、蔬菜、果樹類等作物較容易缺鎂，使用的石灰則以苦土石灰為宜。

台中區農業改良場促請農友在酸性土壤施用稻草、菸草桿或其他有機肥料時，應注意依上述原則，預防水稻遭受硫化氫的毒害，影響作物生產。（台中農業改良場）

台中地區有許多土壤酸性的稻田，主要分布在靠山地區和大肚山以北的平地，近年來台中區農業改良場試驗研究發現，這些排水較差的酸性稻田施用稻草、菸草桿或其他有機肥料時，土壤中容易產生硫化氫毒害，使種植的水稻無論如何施加肥料，葉片都呈萎黃色。稻株短小、生育不良，檢查病株根部，全部呈黑色，有腐爛的現象。

這種情形近年來在竹山、草屯、后里、大安、大甲、台中市附近許多地區都普遍發現。這種生理障害通常在第二期作高溫多濕時期較容易發生，但較嚴重的地區，第一期作也會出現。

台中區農業改良場土壤肥料專家謝慶芳技正指出，解決上述土壤